苗栗縣頭份鎮第十九屆鎮民代表選舉選舉公報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頭份鎭選務作業中心 編印

苗栗縣頭份鎮第十九屆鎮民代表暨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99年6月12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兒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時止舉行 個人資料									是是法第47 日登,如有								,及個.	人資料刊	登如下:	候選人
· · · · · · · · · · · · · · · · · · ·	相 片	姓名		民性別			候選 學 歷		下里、台化里、多	ら興里、後庄里、J 建國里、蟠桃里 政	^{成功里}) 見	3		謝瑞輝	45 年7 月 27	臺灣省苗栗縣	無	頭份國小畢	一、山下里里長 二、山下社區發展協會 里事長 三、頭份鎮兵役協會委 員	一、主動爭取老人福和 二、積極爭取經費建認]津貼及其他福利津貼。 b地方。
1		黃育烈	F2	男	_	#	大專畢業。	後事團會常子律學為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既 所姓 所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一.督促公所寬列預算全面 急難救助業務。 二.推動鎮內市區亮化工程 三.要求加強治安、落實各 非法使鎮民安居樂業。 四.督導公所落實路要平、 要求。	,美化市容。 社區巡守隊工作打擊 燈要亮、水溝要通的	號	調里 相 片			選 性 別 出生地		學歷	經歷	政	見
2		曾玉琳	FF		言室縁ョン	##	一、六合國小 二、頭份國中 三、大成高中 (商科)畢 業。	業。 國家 考。 一、苗務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試特考及 員 が が が が が が が 動 は 會計。	五.爲民先鋒、爲民喉舌、聲音。 一、愛心、用心、熱心、無二、爲民喉舌監督鎭政爭則三、落實兒童老人弱勢族郡四、保障婦女權益,全心至	為鄉親服務。 取經費建設家鄉。 詳福利政策。	次 1		名	22	別。臺灣省苗栗縣	之 無 無	南學礦 整體	礦務局安全督察長 後庄里16、17屆鄰長 大十六年建國東東 會主任 會主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1.優先辦理合興社區才 負擔。 2.繼續申請合興社區活 長下鄉座談會函答 理。 3.積極規劃實施守望相 4.追隨鎮長政策路平 申請安裝。 5.爭取弱勢老年人福利	E兒所,減少上班族經濟 E動中心,依據97年度累 類規劃由鎮公所協助類 助隊。 燈亮、水溝通加監視器 津貼。 極鄰長服務補助津貼,接
3		陳俊芳	42 年 7 月 16 日	男		#	竹南初中畢	李貴富競選副総 苗栗縣產業總 理事長 華夏塑膠產業 10、11屆常務理	工會創會 學工會9、	誠心誠意爲民服務		2		羅坤生	37年9月8日	臺灣省苗栗縣	無	1.大河國小。 2.三灣初中。 3.省立苗中竹 南高中分部 畢業。	1.國泰塑膠助理工務員三年。 2.台聚公司頭份廠七年。 3.新能化工值班主管二十九年。 4.合興里社區發展協會理事四年。	選合興里長後則 里長。 2.三不①不選社區發展 園土地公主委。	是民熱心服務。②要積極 活動中心。③要政通是 活動中心。③要政通是 這福合興里民、當個專職的 是協會理事長。②不選及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4		黃壽榮	32年2月8日	男男		##	大河國小畢	信義獅子會會長現任鎮民代表	ii X	全心爲民服務爲民爭取福利爭取地方建設		後 號 次	注里 相 片			選 出生地		學歷	經歷	政	見
5		陳學琳	43 年 1 月 13 日	男男		國民	親民技術學民企業事命院系 事命院工作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一份三際主事小副展風八常份公合子。五大長會閒栗事民調子分陳國長建家六監生勞。五大長會閒栗事是爾子分陳國長建等。	解會主宗國會國之長 專會人民 專會、長區自己。國區理國、發然	一.嚴守民代分際,專職監查 二.誠懇爲民服務,提昇民 三.推動家戶聯防,維護社區 四.關懷老人福利,落實幼 五.爭取基層建設,促進地 六.加強社區美化,改善生	眾福祉。 區治安。 教品質。 方發展。	1		陳源坤	42 年3 月30 日	臺灣省苗栗縣	中國國民黨	1.頭份國小。 2.竹南初中。 3.大成工科) (機工科) 業。 4.國立聯合工 專事會實 5.革命院結業。	1.現任後庄里里長。 2.縣議員邱秋琴服務處主任祕書。 3.後庄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4.后庄國小及建國國中家長會長。 5.頭份鎭里長聯誼會會長。 6.苗栗縣陳姓宗親會理事長。 7.後庄福德祠總爐主。 8.坤民機械公司負責人。 9.空中大學公共行政系學分班。	力。 3.關懷兒童、婦幼、老 4.加速爭取監視器設備	幹親子活動,帶動社區活 人、福利及生活品質。
6		白珠珍	45年8月10日	女		#	私立仁德二 專護理科畢 業	①②三苗劃獅門保份問份屬票保健鄉員衛衛員衛員衛員衛員衛員 鎮 鎮門頭隊苗事衛員衛員教 里 婦 助衛門頭隊苗事	所家庭計 所家庭計 所家庭計 協會榮譽 聯誼會顧 防火宣導	一推動中央路商業城具體 二推動社區守望相助及資 三成立社區關懷特定服務 ①協助老幼婦孺。 ②協助弱勢團體。 ③加強親子關係教育。 四推動社區總體環境營造 ①家園綠化美造。 ②資源回收效果化。 ③宣導節能減碳。 ④交通安全宣導及實施 五推動老人安養: ①日間托老。 ②健康園地。 ③安養中心。	源爭取。 站。服務宗旨: :	2		鍾運達	42年6月1日	臺灣省苗栗縣	無	初中肄業	永達機械工程社負責人。 弼鴻機械公司領班。 後庄里福德祠管理委員 會委員。	一.做專職里長、誠實第二.結合社區提昇里民生 三.爭取經費,建設地方	上活品質。
ı	山下里里	且長	候	選	人							成	功里	里長	候	選人					
먥	相 片	姓名	出年	性質別	出推 推薦之	政黨	學 歷	經	歷	政	見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年月生日	性出生地	推政 薦 之黨	學 歴	經歷	政	見
3) 次		吳家任	26年1月6日	男	臺灣對田果縣	#	頭份國小畢業	1.頭份鎮永貞宮 團値年爐主。 2.頭份鎮永貞宮 團値年副總爐 3.苗栗農田水和 屆竹南工作站 小組長。 4.苗栗縣頭份 十五屆農事小	鎭農會第	爲民服務		1		蔡勝財	47 年 12 月 1	臺灣省苗栗縣	中國國民黨	頭份國小,興華國中畢業	成功里守望相助隊員 成功里社區發展協會理 事 建國國中,建國國小交 通導護員 苗栗縣中港溪游泳協會 理事長	通。 2 維護社區安全之環境設置有效監視器。 3 營造社區里民間之產角,活動無大小。 4 確保里民之身家財取,解決淹水問題。 5 關心弱勢族群,適時6提升居家品質,社區	
2		紀麗貞	57 年 11 月 23 日	女门	臺 比 市	#	1.台北市葫蘆 國小 2.台北市重慶 女北市重慶 女中 3.台市市珠海 高中技術學 院國業 專畢業	1.福特力行汽車 2.飛達保險經紀 3.查打銀行房貸 4.95、96年后庄 委員 5.96年領先跨業 財務長 6.97年領先跨業 理事	2人 資專員 E國小家長 美交流協會	1.為民優先服務至上。 2.為弱勢族群爭取福利與關 3.爭取資源建設山下。 4.確實做到路要平、燈要發活好環境。 5.廣設監視系統,無治安死 6.增加社區活動,以利里與家園。 7.善用山下活動中心,不要	亮、水要通之居家生 E角之憂慮。 民團結和協建設美滿	2		羅田春	44年5月1日	臺灣省苗栗縣	中國國民黨	大成中學畢 業 革命踐研究 結業	頭份鎮成功里里長(苗栗 縣92.97.年特優里長(苗栗 頭份成功計長。 頭份成功計長。 實份的理中, 份與國國國國國國國國 長。 實際 時 理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一.加強推展社區義工生)服務工作。 二.為里民服務不分黨洋三.全心全力為里民服務不分黨洋三.全心全力為里民服 四.協助老人,殘障戶至五.照顧里內低收入戶之申請。 六.各項災害及善後事項七.協助解決重民做好基於八.廣納民意,做好基於九.積極爭取經費,建設十一.加強守望相助隊之產安全。	功能,確保里民之生命則 怨,全心奉獻爲里民服務

請注意:候選人政見接續背面,選舉投票有關規定暨投開票所一覽表,請閱選舉公報背面。

頭份-第三選區.indd 1

三.爭取監視系統,維護社區治安。

									神聖一票	, 糸	色不放到	穎							
文化里里長候選人								2	BE	陳金雄	33 年 2	臺灣省苗栗縣	無	頭份國小	中國石油公司退休 蟠桃公園修剪花草 現任: 建國里社區發展協會理	一.路平、燈亮、水溝通。 二.加強守望相助隊功能,確保里民產。 三.善盡職責、任勞任怨、全心奉獻爲			
	號次	相片	姓 名	出年月生日	性別	出推政 生薦 地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雄	月 5 日	苗栗縣	ж	大成初中	事長建國里守望相助大隊長建國國小交通導護員	四.爭取監視系統,維護社區治安。 五.快速反應里民意見,做好便民措施 六.扶助急難,幫助孤苦無依者。 七.反應地方建設爭取與更新。	में ∘
動汀民	1		王兆芳	44年3月8日	男	臺灣省高雄縣	花蓮師範學院畢業。	梅園國小教師5年 梅園國小主任5年 后庄國小主任25年 夏威夷扶輪社運動主委 新竹師院國教研究所畢 業	 1.積極推動與學校(后庄國小結合,型塑名符其實的「文化里」。 2.運用良好的政商人脈爭取經費做好基層建設。 3.以教師5年主任30年的行政經驗,是服務里民的最好保證。 4.善於溝通爲里民做好溝通的管道,讓里民的意見能充份表達。 5.專職里長,退休後能專心爲里民服務。 	3		陳運來	54 年 2 月 28 日	臺灣省苗栗縣	無無	親民工專畢	建國里現任里長	打造優質社區、提昇居住品質。	
主法			黄榮	41 年 12		臺灣	南庄國小,	苗栗縣黃姓宗親會幹部	1.里長專職化,以里民服務第一優先目標。 2.即刻籌備成立文化里社區發展協會,並興建 多功能社區活動中心,讓社區發展專業化, 有能力者擔任。共同爭取經費,分工推展各 班隊,提昇社區活動及休閒的各項生活品 質。	햁	番桃里里	長	候	巽 <i>)</i>					
治, 推灌	2		榮和	年 12 月 11 日	男	灣省苗栗縣	南庄初中, 竹南高中畢 業	頑皮豹愛心社志工 中港溪文化歌謠藝術協 會會員	3.成立環保志工隊,美化社區環境,讓文化里成為高格調居住環境的模範里。 4.結合學校與里民的互動,達到名符其實的文化里。 5.提昇治安品質,爭取各街巷口的監視設備的按裝。 6.成立文化社區巡守隊,做好守望相助的工作。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年月生日	性出生別地	推政薦之黨	學 歷	經歷	政	見
隻野學大亨	3		許再來	37年3月9日	男	臺北無市	國小畢	苗栗縣議員李貴富服務 處秘書 苗栗縣中港溪文化歌謠 藝術發展協會常務理事 鄉親便利商店負責人	一、立即在重要路口、社區安裝監視系統強化 治安。 二、推動社區家戶守望相助守護溫馨家園。 三、結合社區志工媽媽及協會發展文化里藝文 運動空間即時服務鄉親。 四、創新科技集思廣意創造幸福文化里。 五、推動社區親子教育活動。	1		林庭輝	45年11月9日	臺灣省苗栗縣	無	國中畢業	第十八屆里長	一.歡喜心、甘願做。 二.服務里民、建設地方。	
	廷	國里里	長	候	巽	人						邱永	59 年 8	臺灣省	4111	一.后庄國小。 二.興華國中。	一.苗栗縣議員邱秋琴服 務處祕書。 二.頭份大理石公司業務 經理。	一.用心、愛心、熱心爲里民服務。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年月生日	性別	出推政 生薦 地之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2		水松	8 月 30 日	臺灣省苗栗縣	無	三、大成高中(機工科)畢業。	三.苗栗縣青年創業協會 副秘書長。 四.將軍羊奶經銷商業務 專員。	二.結合社區資源,共創里民福祉。三.努力爭取經費建設蟠桃里。	
	1		黃瑄虹	58年9月30日	女	臺灣省苗栗縣	國中畢	1.頭份建國里第九鄰鄰 長。 2.苗栗縣警察志工協會頭 份鎮分隊志工。	1.熱誠、服務、有效率。 2.路平、燈亮、水溝通。				: 0	80) ()	-02	可獲檢舉獎金新台 4-099 ww.moj.gov 斷黑金	撥通後請按 4 免費電話 24小時 久久服務)	
	選	舉投票有	關規	定	:			1	或住、居所。 二、聚眾以強暴、脅迫或其化 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	也非法之	方法,妨害候選人從事競	選活動、	波罷発人執	行職務或	苗栗	 E縣頭份鎭	 第19屆鎭民代表暨		

シー・ノグ・ハン ロ はにいっしん

- 一、投票時間: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 1.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十二日(包括當日)以前出生,除受禁治產宣告尚未撤銷,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九十九年二月十二日(包括當日)以前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繼續居住者,有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項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署和馬 以行政區域爲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九十九年四月一日含當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
- 2.平地原住民選出之鄉鎮市民代表,其選舉人須符合於前款規定,並具有「平地原住民」身分者爲限 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2.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 告知發票管理員。 3.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4.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台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5.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採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損徒刑,符科新台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6.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殺或利新分數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3)有其他不止富行為,不服制止。 8.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機關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兒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兒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9.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爲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罪稅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0 選舉票圈選示節團加下:

	\oplus	號 次	草	
	圈選欄	號次欄	4 上 4	候選人姓名欄
四、選	舉票顏色:區	域鄉鎮市民代表選舉	票顏色爲淺黃色;村里長選舉票顏色爲	白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0.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爲何人。 4.圈後加以塗改。
- 5.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6.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爲何人。
- 9.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 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 意圖妨害選舉或罷免,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 不成下另外於 公然聚眾,犯前條之罪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 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 徒刑;致重傷者,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九十六條 使刑,致重傷者,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使刑。 對於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放棄競選或爲一定之競選活動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金。 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放棄競選或爲一定之 第九十七條
- 預備犯前二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 一、妨害他人競選或使他人放棄競選。 二、妨害他人爲罷免案之提議、連署或使他人爲罷免案之提議、連署。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到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爲一定之行 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第九十九條
-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爲正犯或
-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在偵查中自白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爲正犯或共犯者,減輕 或免除其刑。 有下列行爲之一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倂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 第一百零二條 罰金: 一、對於該選舉區內之團體或機構,假借捐助名義,行求期約或交付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 使其團體或機構之構成員,不行使投票權或爲一定之行使。
 二、以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行求期約或交付罷免案提議人或連署人,使其不爲提議或連 署,或爲一定之提議或連署。
-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意圖漁利,包攬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項 或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務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 第一百零三條
- 前項之不逐犯副之。 条 意圖使候選人當選或不當選,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他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 實之事,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条 違反第六十三條第二項或第八十八條第二項規定或有第六十五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經令 其退出而不退出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条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錄。 第一百零四條
-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倂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查獲 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第一百零七條

- 第一百零八條
- 下割金。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九條 意圖妨害或擾亂投票、開票而抑留、毀壞、隱匿、調換或奪取投票匭、選舉票、罷免票、選舉人名冊、投票報告表、開票報告表、開票統計或圈選工具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違反第四十四條、第四十五條、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 廣播電視事業違反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 第一百零九條 中央及地方政府各級機關首長或相關人員違反第五十條規定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並得就
 - 中央及地方政府各級機關自長或相關人員違反第五十條規定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並得就該機關所支之費用,予以追償。報紙、雜誌未依第五十一條規定於廣告中載明刊登者之姓名,法人或團體之代表人姓名者,處報紙、雜誌事業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或該廣告費二倍之罰鍰。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違反第五十六條之規定,經制止不聽者,按次連續處罰。政黨、法人或非法人團體違反第五十二條第一項或第二項規定者,依第一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爲人;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依前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爲人。委託大眾傳播媒體,刊播競選廣告或委託夾報散發宣傳品,違反第五十六條第二款規定者,依第六項規定,處罰委託人及受託人及
- 第六項規定,處罰委託人及受託人 將選舉票或罷免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 五萬元以下罰鍰。 第一百十一條 犯第九十七條第二項之罪或刑法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項之罪,於犯罪後三個月內自首者,免
- 第一百十二條
- 第二四十二條文第一百四十五條主第一百四十二條之罪,經判所確定有,投其確定人數,各處推薦之政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 政黨推薦之候選人,對於其他候選人犯刑法第二百七十一條、第二百七十七條、第二百七十八條、第三百零二條、第三百零四條、第三百零五條、第三百四十八條或其特別法之罪,經判刑確定者,依前項規定處罰。 條 犯本章之罪,其他法律有較重處罰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辦理選舉、罷免事務人員,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以故意犯本章之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
- 第一百十三條
- 第一百十四條 一、無正當理由拒絕選舉委員會請協辦事項或請派人員。
 - · 干涉選舉委員會人事或業務。 · 藉名動用或挪用公款作競選之費用。
- 二、有石助用或协用公款下放选之具用。 四、要求有部屬或有指揮、監督關係之團體暨各該團體負責人作競選之支持。 五、利用職權無故調動人員,對競選預作人事之安排。 中央公職人員選舉,由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督率各級檢察官;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由該 管法院檢察署檢察長督率所屬檢察官,分區查察,自動檢舉有關妨害選舉、罷免之刑事案件,並 接受機關、團體或人民是類案件之告發、告訴、自首,即時開始偵查,爲必要之處理 新預客件之值本,檢察官得依刑事訴訟法及調度司法整察條例等規定,指揮司法整察人員係 前項案件之偵查,檢察官得依刑事訴訟法及調度司法警察條例等規定,指揮司法警察人員爲
- 人。 条 犯本章之罪或刑法第六章妨害投票罪之案件,各審受理法院應於六個月內審結。 条 當選人犯第九十七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一百條第一項至第三 項、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預備犯或第一百零三條之罪,經法院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 而未受緩刑之宣告者,自判決之日起,當然停止其職務或關係。 第一百十六條 第一百十七條 依前項停止職務或職權之人員,經改判無罪時,於其任期屆滿前復職
- 2.妨害投票罪(刑法分則第六章) 第一百四十二條 以強暴脅迫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自由行使法定之政治上選舉或其他投票權者,處五 年以下有期徒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 前項之不逐犯罰之。 条 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爲一 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五千元以下罰金。 犯前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賄賂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条 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爲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變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
- 第一百四十七條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
-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三百元以下罰金。 第一百四十八條 1.應注意呼吸道衛生、咳嗽禮節並維持手部清潔,如發生發燒、肌肉酸痛、頭痛、咳嗽、全身倦怠等疑似流

感症狀,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息 2.如經醫師診斷流感者,前往投票時應配戴口罩,並請與他人保持一公尺以上的距離。 3.如爲懷孕婦女或慢性病患,可配戴口罩投票,以加強自我保護。



191		<u> </u>	
	流東里	流東活動中心(一樓)	1~7、9~10鄰
192	流東里	信德國小(美勞教室)	8、11~17鄰
193	珊湖里	珊湖社區活動中心(一樓)	14~21鄰
194	珊湖里	信德國小(五年甲班)	1~13鄰
195	斗煥里	斗煥社區活動中心(一樓)	1~8鄰
196	斗煥里	斗煥國小(一年甲班)	9~14鄰
197	斗煥里	斗煥國小(6年甲班)	15~20鄰
198	新華里	新華第一活動中心(一樓)	1~5、21~22鄰
199	新華里	興華高中(3年12班)	6~11、23鄰
200	新華里	新華第二活動中心(一樓)	12~20鄰
201	興隆里	興隆活動中心(一樓)	1~3、9~11、20鄰
202	興隆里	八鄰尊新鋁門窗公司	7~8、12~15鄰
203	興隆里	觀音宮(一樓)	4~6、16~19鄰
204	上埔里	上埔活動中心(一樓)	7~12 \ 14~15 \ 17~21
205	上埔里	僑善國小(五年丁班)	1~6、13、16鄰
206	土牛里	土牛活動中心(一樓)	1 0 15 10/π
207	頭份里	頭份國小(一年庚班)	1~10鄰
208	頭份里	頭份國小(二年乙班)	11~17鄰
209	頭份里頭份里	頭份國小(一年戊班)	18~24鄰
210	自強里	頭份國小(一年甲班)	1~10鄰
		頭份國小(一年中班)	1 11
211	自強里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1~17鄰
212	忠孝里	忠孝活動中心(一樓前段)	5~8鄰
213	忠孝里	忠孝活動中心(一樓後段)	9~14鄰
214	忠孝里	建國國中(九年十七班)	1~4鄰
215	仁愛里	頭份鎭公所中正館(一樓)	1~4、12~14鄰
216	仁愛里	頭份義民廟	5~11鄰
217	信義里	頭份義民廟活動中心	
218	和平里	宏法社	
219	上興里	上興里中山堂(一樓)	
220	下興里	新興國小(三年甲班)	1~4、13~15鄰
221	下興里	新興國小(一年乙班)	5~12鄰
222	山下里	山下社區活動中心(一樓)	1~7、16~17鄰
223	山下里	后庄國小(一年甲班)	8~12鄰
224	山下里	后庄國小(一年丙班)	13~15、18鄰
225	合興里	后庄國小(一年戊班)	1~6鄰3
226	合興里	后庄國小(一年己班)	7~13鄰
227	文化里	后庄國小(三年己班)	1~7鄰8
228	文化里	后庄國小(五年甲班)	8~17鄰
229	後庄里	信義國小(一年一班)	8~15鄰
230	後庄里	信義國小(一年三班)	16~21鄰
231	後庄里	後庄活動中心(一樓)	1~7鄰8
232	建國里	建國國小(六年一班)	1~4鄰以
233	建國里	建國國小(一年一班)	5~7鄰8
234	建國里	建國國小(四年一班)	8~14粦\\
235			
	成功里	建國國中(九年三班)	1~7鄰
236	成功里	建國國中(九年一班)	8~12鄰
237	成功里	建國國中(九年四班)	13~19鄰
238	蟠桃里	蟠桃國小(專科教室)	1~5鄰
239	蟠桃里	頭份國中【新校區】(多功能教室)	6、7鄰
240	蟠桃里	頭份國中【新校區】(三年四班)	9~11鄰
241	蟠桃里	頭份國中【新校區】(一年九班)	8、12~14鄰
242	東庄里	六合國小(一年甲班)	1~11鄰
243	東庄里	六合國小(六年丙班)	12~24鄰
244	民族里	頭份鎭農會一樓	1~5、7、14、15鄰
245	民族里	民族活動中心(一樓)	6、8~13鄰
246	民權里	六合國小(一年丙班)	1~4、6鄰3
247	 民權里	六合國小(二年丙班)	5、7~12鄰
248	田寮里	永貞國小(一年甲班)	1~8鄰
249	田寮里	永貞國小(二年乙班)	9~17鄰、20鄰
250	田寮里	永貞國小(二年甲班)	18~19、21~24鄰
251	民生里	六合國小(安親班)	1~4、7~8鄰
252	民生里	六合國小(安親班二)	5~6、9~13鄰
252	蘆竹里	蘆竹社區活動中心(一樓)	<u> </u>
254	尖山里	尖山活動中心(一樓) 磨團【新】活動中心(一樓)	1
255	廣興里	廣興【新】活動中心(一樓)	5 10 14 15 Yerr
256	尖下里	尖下活動中心(一樓)	5~12、14~15鄰
257	尖下里	尖山國小(二年丙班)	1~4、13、16~19鄰
258 259	濫坑里	濫坑社區活動中心	1~3 \ 9~12 \ 14 \ 15 \
	濫坑里	寶平寺(一樓)	4~8、13、16~17鄰

2010/5/29 上午 08:59:49 頭份-第三選區.indd 2